

灵武市智慧城市运营中心机构职能目录

单位全称	灵武市智慧城市运营中心	规范简称	灵武市智慧城市运营中心
加挂牌子	灵武市智慧城市运营中心	单位性质	事业单位
单位级别	正科级	机构设置	内设机构 4 个
主要职责	<p>(一) 负责收集、整理、整合“人、地、事、物、情、组织”等全市公共服务数据信息，建立全市统一调度指挥平台，实现城市运营管理科学化、精细化、智慧化。</p> <p>(二) 协助市政府办公室负责数字政府建设、电子政务外网、政务协同办公系统建设管理维护等工作。推动城市运行“一网统管”的全面建设，参与拟订全市政务信息化建设发展战略、发展规划、政策措施，参与全市政务信息化项目建设，推进各行业领域政务应用系统集约建设、互联互通、协同联动。为各部门、乡镇（街道）信息化项目建设及维护提供技术支撑、运维保障。</p> <p>(三) 负责全市重要信息数据资源的收集、共享、分析等工作，构建贯通“城市大脑”，实现全市数据信息资源统一平台、数据共享。负责为各部门、乡镇（街道）提供信息数据支撑。</p> <p>(四) 负责健全完善城市运营主动、被动发现渠道，实施对城市管理全方位、全时段监控。整合全市具有公共服务职能的信息平台，建立健全“12345”便民服务体系和城市网格化管理指挥体系，对全市公共安全形势、社会重点要素、基层民</p>		

情等城市运营体征分析研判，为市委、市政府重点工作及相关部门履职提供预警支撑和决策依据。

（五）负责建立城市运营管理指挥授权体系，组织各部门单位、乡镇（街道）以授权和派员入驻形式，进驻中心开展城市运营管理和联动处置工作；负责入驻人员培训、考核、日常管理、后勤保障等工作。打通应急数据通信链路，实现全市应急资源统一平台、数据共享，为市领导及相关单位协调处置、模拟推演、复盘分析突发应急事件提供数据分析和技術支撑，强化和提升城市应急快速反应能力和突发事件处理效率。

（六）贯彻落实中央统筹发展和安全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部署及自治区党委、银川市委、灵武市委要求，落实安全生产、生态环境保护相关职责。负责本单位、指导本行业内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。

（七）完成市委、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灵武市智慧城市运营中心基本信息

一、机构名称

灵武市智慧城市运营中心

二、联系方式

1. 办公地址：灵武市政务服务中心 4 楼

2. 内设机构电话：

（1）综合办公室：0951-4031602

（2）智慧综治室：0951-4028110

（3）信息化发展室、运营调度保障室：0951-4755000

三、办公时间：

夏季：8：30-12：00； 14：30-18：30

冬季：8：30-12：30； 14：00-18：00

四、负责人

花立平